

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7年9月27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三号路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有关的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9月22日由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3人，为熊伟、胡琴、李石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傅宇晨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与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由于部分原激励对象因个人资金等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由原来的208人调整为138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462.9万股，其中首次授予372.9万股，预留授予90万股。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及《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向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

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17年9月27日为授予日,授予138名激励对象372.9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关于向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同意本次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权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关联董事熊伟回避表决。

本议案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7年10月20日下午14:30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三号路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7日